


世界文学名著 [俄]屠格涅夫 著 李鹤龄 译



前夜
父与子

湖南文艺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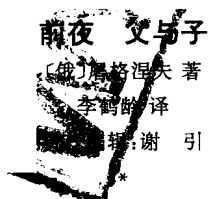


世界文学名著
前夜
父与子

[俄]屠格涅夫著 李鹤龄译

湖南文艺出版社

[湘]新登字 002 号



湖南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长沙市河西银盆南路 67 号 邮编:410006)

湖南省新华书店经销 湖南省新华印刷二厂印刷

*

1998 年 5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4.375

字数:332,000 印数:1—7,000

精装: $\frac{\text{ISBN } 7-5404-1855-9}{\text{I} \cdot 1480}$ 定价:22.70 元

若有质量问题,请直接与本社出版科联系调换

前 言

伊凡·谢尔盖耶维奇·屠格涅夫是十九世纪俄国文坛上一颗耀眼的明星。他的创作有特色、有创新，贡献突出，成就骄人，在俄国文学史上占有举足轻重的地位，是俄国在国际上最有影响的作家之一。

他的作品时代色彩鲜明，政治倾向性强，紧紧把握着时代的脉搏，反映的都是当代社会极其尖锐、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因此人们将他的作品视为十九世纪三十至七十年代俄国社会生活的“艺术编年史”。

他的创作始于诗歌，但他却以散文而蜚声文坛，其中又以长篇的成就为最。他先后写出长篇六部，其中最为杰出的，当推《前夜》和《父与子》。

他的前两部长篇即《罗亭》与《贵族之家》，写的是十九世纪三四十年代贵族知识分子的生活，提出的是“谁之罪”的问题，批判的矛头，指向农奴制。他塑造了罗亭和拉甫列茨基那样的“多余人”，但他们终究不同于他们的先辈——普希金笔下的奥涅金和莱蒙托夫的毕巧林，他们更富有探索精神，更具有社会意义。

《前夜》是作者创作的第三部长篇，写于俄国农奴制解体的前夜，故称《前夜》。作者在这部小说中不再塑造贵族知识分子的“多余人”形象，转而描写并同情平民知识分子。作者肯定他们积极争取社会进步、反对农奴制，把他们当作时代的主角，摆在作

品的中心位置。这是作者创作思想上的一大巨变，反映了时代的要求，尽管当时还有不少人对她缺乏理解，作者也认为这样的人物在俄国还没有出现，所以他让他的主人公成为旅居俄国的保加利亚人。

《前夜》的中心人物是叶莲娜·斯塔霍娃。她出身贵族家庭，父亲是个“浪荡子”，在家里耍家长威风，摆老爷架子，在外面则打牌赌钱，与一个寡妇姘居；母亲出身名门，家财富有，心地软弱、善良。叶莲娜是他们的独生女。她的长相并不漂亮，“高高的个子，一张苍白的面庞，呈现出淡褐色，弯弯的眉毛下面长着一对灰色的大眼睛，周边散布着一些小小的雀斑……嘴唇紧闭，下颧相当尖”。她心地纯洁善良，性格倔强，“软弱使她愤怒，愚蠢使她生气，虚伪则是她‘几辈子’都饶不了的。她的要求在任何情况下，都不让步”。单纯的读书并不能使她满足。她从小就渴望行动，积极行善；她见到穷人就施舍，遇到“受到虐待的动物”也给予庇护。

但是她感到孤独，她没有朋友，“她像一只关在笼中的小鸟，拚命挣扎着”。“外表上似乎非常平静，内心却斗争激烈，十分惊慌”。她渴望得到爱，“没有爱怎么活呢”？但在她却又觉得身边“没人可爱！”

其实，在她身边并不是没有人向她求爱。她的表兄舒宾就是热烈追求她的一个。但是舒宾思想浅薄、心灵空虚，她是看他不上。叶莲娜对于诗歌、绘画不感兴趣。抽象的、脱离生活的美，对她没有吸引力，纯艺术在她面前，失去了它的魅力，所以舒宾对她的苦苦追求，只能注定失败。“他爱上了我……可我不需要他的爱。”

莫斯科大学的高材生，年轻的历史学学士别尔谢涅夫是叶莲娜的另一个追求者。这位心地善良、思想品德高尚的年轻学者，学

习勤奋，一心想做一名大学教授，曾经引起过叶莲娜的兴趣。她“相信他感情的热烈，抱负的纯正”。但是他脱离实际，脱离人民的迫切需要，钻在书纸堆里搞研究，写一些诸如《古罗马法在刑事审判方面的某些特点》、《城市因素在文明问题中的作用》之类的文章。这种厚古薄今的纯学术性的研究，与纯艺术一样，得不到叶莲娜的好感，因此，尽管别尔谢涅夫为人厚道，忠实，作者对他满怀同情，但终究是一位过时的人物，不能适应变化的时代，无法肩负起改造祖国、造福人民的重大责任。叶莲娜不把他作为自己的终身伴侣，也就是可以理解的了。

库尔纳托夫斯基是一位受过良好教育的法学家，姿态优美，举止大方，风度翩翩。他是参议院的主任秘书，六等文官。叶莲娜的父亲看上了这位年轻有为的文官，有意择其为自己的女婿。他的一切自然与叶莲娜格格不入，“强扭的瓜不甜”，叶莲娜父亲的如意算盘，只好落空。

爱情是一面镜子，可以照出人们形形色色的面貌。舒宾追求的是“享乐的爱”，思想轻率，不深刻、不执著，正如他所从事的绘画艺术一样。既然他把爱情看成是一种享乐，所以他对卓娅、安努什卡等等少女，都拼命追求，他的爱自然是肤浅的，低级的，没有深刻的内容。

别尔谢涅夫的爱则有所不同，它严肃、真挚、深刻得多，但仍然是软弱的。别尔谢涅夫把事业看得高于爱情，没有看到两者的一致，而只看到矛盾的一面，因此，当爱情出现的时候，他甚至感到有点害怕，作者对他此时的心态是这么描写的：

“他站起身来，点起一支蜡烛，披上长衫，从书架上拿出劳麦尔的《霍亨斯托芬家的历史》，叹息两声以后，就开始勤奋学习。”

这种爱得到的回答当然也是软弱无力的，不确定的，若有若无，忽隐忽现。应该说，这还不是真正动情的爱。

可是，英萨罗夫出现以后，叶莲娜的一切就变了，变得判若两人了。她在日记中说道，“他一来……我望着她都感到很愉快”，“英萨罗夫先生一直占据着我的心。……他是非常坦率的……他态度非常亲切，也非常信任……好像我们是多年的老朋友……他是一个完全可以信赖的人……一谈起他的祖国，他的形象就越长越高，他的脸庞便越来越漂亮，他的声音就像钢铁一样坚定……他不仅有言论，而且付诸行动……我们的趣味是相似的，……不过，他比我强得多！……他想得深，想得远，机会一到，他就会回到……海那边的故乡……他很谦虚……心里那么亮堂，是因为他把自己全部献给了自己的事业，自己的理想……所以他就很少有痛苦，没有什么负担……我同他在一起，感到很好过。……和他走在一起，我也感到很愉快，甚至不用说话”……

于是，她找到了“答案”，结束了苦闷，爱上了这个献身祖国解放事业的保加利亚人！

英萨罗夫与舒宾、别尔谢涅夫、库尔纳托夫斯基这样的青年贵族不同，他出身于一个商人家庭，母亲被一土耳其军官绑去，遭到杀害，父亲报仇不成，惨遭杀害。失去父母以后，他不得不依靠姑妈抚养。姑妈嫁给俄国一个中学历史教员，生活并不轻松。但他满怀家仇国恨，发奋学习，一心一意要把自己的国家从土耳其人的统治下解放出来。他不尚空谈，学习目的明确，而且着重联系实际需要。他勇敢、坚强，曾经被土耳其人判处死刑，颈上还留有一块大伤疤。他多次回国，从事反土耳其人的活动，受到追捕，几次死里逃生但他毫不畏惧，仍然忠实于祖国的解放大业。

他长相并不漂亮，更谈不上英俊，“身子瘦长，筋脉显露，胸

部凹陷，鼻梁微歪，前额窄小，一双小眼睛深深地陷了下去”。他的魅力来源于他的崇高的理想、对事业的忠诚，坚强的意志、为人的坦率、光明磊落。照别尔谢涅夫对他的评价，他是一位“铁人”！

他正是叶莲娜心目中的“白马王子”。她愿意成为他的终生伴侣，不仅成为他的妻子，而且成为他的战友，他事业的继承者。

作者在《前夜》里成功地塑造了两个新型的英雄形象：一个是新时代所需要的平民知识分子英萨罗夫，一个是俄罗斯新女性叶莲娜。前者几乎具有罗亭和拉甫列茨基的一切优点，而没有他们的缺点与局限。作者让他在回国途中病死于威尼斯，壮志未酬身先死，实在令人掩卷长叹！后者则是一位具有崇高理想和自我牺牲精神的光辉典型。她不同于《罗亭》中的娜达利亚，革命的坚定性更突出。娜达利亚虽然追求自由，决心抗拒母命，跟随罗亭一起出走，但一旦失去别人的带领，她就只好妥协，最终嫁给一个平庸的地主。而叶莲娜则比她高出一头，前进了一大步，她冲破家庭的束缚，摈弃世俗的偏见，义无反顾地跟随英萨罗夫，置个人的生死于度外，在英萨罗夫病死以后，仍然继承丈夫的遗志，完成他的未竟之业。这是追求献身的爱的典型，是俄国文学中最光彩照人的“屠格涅夫笔下优美的女性”之一。

继《前夜》之后，作者写出了又一部长篇《父与子》。评论界认为，这是作者创作的顶峰，是最能反映作者的创作特色的代表作。

把握时代的特点，敏锐地发现新的重大社会现象，是作者创作的重要特征。他虽然出身贵族，却敢于批判贵族，他不是为艺术而艺术，为创作而创作的作家，他是一位政治倾向性非常强烈的作家。

《父与子》与《前夜》及其他长篇小说一样虽然写的是平凡的

日常生活，但它却触及到当时的许多重大的政治、社会问题，诸如如何对待贵族文化遗产、艺术与科学，人的行为准则，道德标准、社会与教育、个人的社会责任感等等问题，都或多或少地有所涉及。小说内容的深刻基础是俄国的命运问题，它的发展道路问题。作者并不讳言小说的倾向性，他公开说过：“我的全篇小说是反对贵族作为一个先进阶级的。”如果说作者以前的作品对贵族阶级并不根本否定的话，那么，《父与子》则显然不同，而是从根本上反对贵族阶级和贵族制度了。所谓父与子的斗争，实际上就是贵族与平民知识分子的斗争。站在父辈这一边的不仅有老一代的贵族，也有年轻的贵族，作品中的基尔萨诺夫兄弟俩即巴维尔与尼古拉，是老一辈贵族的代表，阿尔卡季则是年轻贵族的代表。站在子辈那一边的则是以巴扎罗夫为代表的平民知识分子。这里的“父”与“子”并不是按年龄来划分的。

巴维尔是一位典型的自由主义贵族；他举止文雅，谈吐风趣，有绅士风度；他讲究衣着，即便住在乡下，也留长指甲，洒高级香水，下巴刮得干干净净，衣领硬挺得出奇；他爱面子，老爷架子十足，有时也为农民说几句公道话，但“皱着眉头、闻香水”，表示他的厌恶与蔑视；他只读英文书报，对英国的贵族制度崇拜得五体投地，完全按英国方式生活，是一个不折不扣的英国迷。他极端狂妄，自我欣赏，但新旧两方面的地主又都对他不得不尊重，因为他是地主贵族制度坚定的维护者。他的一生除了追逐女人，就是怀念和惋惜往日的风流。巴扎罗夫认为他“算不得男子汉……甚至也不是好色之徒”，甚至说他是“白痴”，“一个死人”。

但是，这个“死人”并没有真正死去，他还在拼命挣扎，甚至自不量力，妄图在社会上起主导作用，挽救垂死的贵族地主制度。他是民主与进步的反对者，本能地厌恶平民知识分子巴扎罗夫，初次见面就不同他握手，骂他是“头发又长又多的家伙”。他

处处与巴扎罗夫作对，几乎在所有的的问题上，他们都是针锋相对的：巴扎罗夫信奉唯物主义，他认为“唯物主义总是站不住脚”，巴扎罗夫相信自然科学，他则加以嘲笑……最后终于导致决斗，但以他的流血而告终。这表明他所代表的贵族阶级软弱无力，不堪一击。

巴维尔的弟弟尼古拉，是另一种类型的贵族代表。他没有他哥哥那样的风度与气派，他管理的家业，“就像个没有擦油的车轮嘎吱嘎吱发响”，很不景气，“他虽然没有灰心丧气，但常常唉声叹气”。他“性格软弱”，“优柔寡断”，“尽管非常尽心尽力，非常勤劳，但仍然没能把事情办得恰到好处”。“牛没养好，马也没有喂好，房屋东倒西歪”。他甚至承认自己的时代已经过去，千方百计想跟上潮流，赶上时代。但他抱的目的是巩固与维护原有的制度，因此，他采取的一些改良措施，并不受到农民的欢迎，他的努力，最终只有全部化为乌有。这表明他挽救旧制度的梦想是注定要化为泡影的。

尼古拉的儿子阿尔卡季，虽然受到巴扎罗夫的一些影响，但一回到家里，马上就故态复萌，回到了原来的轨道上，成了贵族地主事业的接班人，最后与巴扎罗夫彻底分手。但他只不过是他的父辈的应声虫而已，既没有他伯父巴维尔的风流和魅力，又没有他父亲的谦虚与勤劳，他的无所作为是显而易见的，自然也无法阻止贵族制度的没落。

子辈的代表是平民知识分子巴扎罗夫。他是作品的中心人物，从小说的第一章开始，直到作品的结尾，他几乎场场出面。显然，这是作者倾注全力塑造的人物。作者曾经毫不掩饰地承认巴扎罗夫是他的“宠儿”。

巴扎罗夫是一个出身微贱的大学医学系的学生。父亲在部队里当过医官，退休后在农村里行医，是一名普普通通的医生。祖

父当过教堂的小执事，长期种田。外祖父也是当兵出身。他对自己的出身，并不觉得羞耻，反而引以自豪。

他平易近人，不摆臭架子，而且具有“一种特殊的本领，善于赢得穷人的信任”。基尔萨诺夫家的下人们大多对他抱有好感，连他们的孩子们也喜欢同他亲近，经常跟在他屁股后面跑。他们觉得他没有贵族的派头，不像他们高高在上的老爷。事实上他的思想作风的确与贵族老爷格格不入，毫无共同之处。

他的外貌并不英俊，“脸庞又长又瘦，前额宽宽的，鼻子上平下尖”，但脸上挂着平静的微笑，显露出他的自信和智慧。“他的浅色头发虽然又长又密，却没能遮住他那高高隆起的宽大头盖骨。”

他精力充沛，学习勤奋，工作热情，钻研刻苦，不知疲倦，并注重理论联系实际，解决实际问题。

他是非鲜明，锋芒毕露，“我谁的意见也不赞同，我有自己的看法”。他不盲目崇拜权威，不承认公认的原则。他自认否认一切，实际上他并不否认一切，至少他不否认自然科学。应该说他的否认，虽不无青年人的偏激，但总的说来，却是对贵族制度的深恶痛绝。正如他自己所说的：“凡是有用的就使用，就承认，在现今这个阶段，最有用的是否认，所以我们否认。”

他有原则，有勇气，对任何思想都敢于批判；有理想、有抱负，从不满足于生活的部分改善，改良。他不是自由主义的改良主义者，要求的是消灭现存的社会基础。在某种意义上说，他名为虚无主义者，实际上却是革命者。

但是，他不是完美无缺的革命者，作者对他是一分为二的，并不讳言他的不足与缺点，更没有把他神化，也不掩饰他内心的矛盾：比如他一方面以祖父种过田而自豪，但他却看不起俄国农民，说他们是酒鬼、小偷，嘲笑他们，他父亲打农民，他认为打得好，

甚至“恨这最后的一个农民”，……因为“我必须为他竭尽全力工作，而他却连谢谢也不说一声”。他对农民如此，农民自然也不把他当自己人。他相信唯物主义，但他往往把它和庸俗的机械唯物主义混在一起，而他的言论在许多方面表现为实用主义。他只相信感觉，否认抽象概括——“原则是没有的，可感觉是有的，而且一切都取决于感觉”。他承认自然科学，但完全否认文学艺术的作用，他反对读普希金的诗，认为“拉斐尔一文不值”，而“一个像样的化学家比一个最好的诗人要强二十倍”。因此，他对艺术和大自然都无动于衷。他否认人的社会性，把人等同于青蛙之类的动物，甚至认为男女之间的关系，也与动物无异，他们之间的爱情，也“不过是一种假装出来的感情”而已。他在临死之前，甚至否认自己存在的价值，“俄罗斯需要我吗？不，显然并不需要”。

总之，作者笔下的巴扎罗夫是一个并不完美的革命者，只是站在“大门口”尚未登堂入室的革命者，评论界认为这是作者世界观矛盾在人物塑造上的表现。

小说发表后，引起了不同的反响和热烈的争论。争论的一方认为作者有意美化巴扎罗夫；另一方则针锋相对，说作者丑化了革命者。其实，问题不在丑化与美化的问题。我们要注意的倒是形象是否真实可信，是否合乎逻辑。总的说来，这个形象还是颇为真实的，没有遭到扭曲，因此，作为艺术形象，它是站得住的，经得起时间的考验的。当然，作者对巴扎罗夫的态度也是很鲜明的：他的同情多于厌恶，赞赏多于批判。

《前夜》和《父与子》不但是作者的代表作，也是俄国古典文学中的精品，它们在艺术上都有不少值得借鉴的地方。

一般说来，屠格涅夫的作品，非常精致，十分简洁。他不同于列夫·托尔斯泰和陀思妥耶夫斯基，他的长篇的篇幅都不长，长的不到三十万字，短的只有十几万字。《前夜》和《父与子》两部

长篇加起来不过三十来万字，真是惜墨如金！

他的作品还有一个特点，就是结构严谨，布局合理，形式匀称。情节并不复杂，但却引人入胜；人物也不算多，但每个人的个性却很鲜明，不论主要人物还是次要人物，都栩栩如生、跃然纸上，像《父与子》中的仆人彼得，《前夜》中的西特尼科夫，都是着墨不多的人物，但他们的形象还是令人难忘的；故事发生的地点相当集中，比如《父与子》的全部活动都集中在三个村子即尼古拉的庄园马利英诺，奥金佐娃的庄园尼科里斯科耶和巴扎罗夫父母所在的村庄；故事发生的时间都不长，从开始到结束，不过一两个月，《前夜》的故事就发生在一个暑假中。作品虽然写的都是日常生活中的小事，但它的内涵却非常丰富，触及的面非常广，意义非常重大。作品的男女主人公都是光彩照人的先进人物，他们有独立的人格，独特的思想见解，有自己的信念，不盲从，不人云亦云，还有其他许多为人称道的优秀品质，而且女主人公较男主人公还略胜一筹，因为男主人公在事业上并无所成，结局都很悲惨：《前夜》里的英萨罗夫在归国途中，不幸病逝于威尼斯，没能直接参加解放祖国的战斗；《父与子》的男主人公巴扎罗夫则在一次手术中，意外地感染病毒，不治身死，留下年迈的父母。因此，这两部作品不能不给人留下“淡淡的哀愁”。

屠格涅夫是公认的语言大师，他的语言平易、自然、清新、活泼、流畅、优美，是正确运用俄语的典范。多年以来他的作品作为大中学校的俄语教材，在俄语规范化中起过极其重要的作用。

作者特别善于通过个性化的语言，塑造人物的性格，揭示他们的观点、态度和立场。比如在介绍巴扎罗夫时，阿尔卡季的态度是热情友好的，但尼古拉却表示惊讶，而巴维尔则更进一步，惊得发呆，他“把刀尖叉着一块牛油刀子举在空中，一动不动地呆住了”。在谈到什么是虚无主义者时，尼古拉认为是“对任何东

西都不予承认的人”。巴维尔觉得不妥，纠正说是“对任何事务都不予重视的人”。阿尔卡季则争辩说“是对一切都采取批判态度的人”。一个“不承认”，一个“不重视”、一个“批判”，鲜明地反映出了他们三人对巴扎罗夫的不同态度。

对于细节的挑选与描写，作者也是别具匠心的。他总是挑选那些最能反映人物性格特征的细节，紧紧抓住，加以渲染，以便使人物的形象更加鲜明、突出，比如握手这样的细小动作，作者就在《父与子》中运用得很成功。当阿尔卡季向尼古拉介绍自己的朋友时，“尼古拉·彼得罗维奇迅速转过身来，马上走到……一位高个子的跟前，那高个子并没有立刻把自己没戴手套的红皮肤的手伸过来，可他却立即抢上前去，赶紧把它握住”。但巴维尔则不同，远不像他弟弟那么热情，他只是“稍稍弯了一下他柔软的身子，轻轻地微微一笑，但是，他不仅没有伸出手来，反而把它放回到口袋里去了”。通过握手这一细节的描写，巴维尔与尼古拉两兄弟对巴扎罗夫的态度已经深深地铭刻在我们读者心中了。

作者还是一位擅长心理描写的专家，但他有别于陀思妥耶夫斯基那样的作家，并不细腻地描写人物的心理活动，不作细致的心理分析。似乎可以这样说，他着重描写的不是人物的心理活动过程，而是活动的结果，比如作者对巴扎罗夫见到奥金佐娃时的心态，就是如此处理的。我们很少知道巴扎罗夫复杂、多变的心理活动，不知道他想了什么，怎么想的，我们仅仅是通过阿尔卡季的眼睛，发现巴扎罗夫心理活动的结果——态度反常：最初是“局促不安”，后来就一改“平时寡言少语的习惯”，夸夸其谈，不仅不谈自己的信念，自己的观点，“反而大谈特谈医学、顺势疗法、植物学等等”。告辞的时候，奥金佐娃邀请他和阿尔卡季常来做客，巴扎罗夫又是一反常态，竟然一语不发，只是“鞠了一躬”，算是表示谢意。而这时使阿尔卡季大吃一惊的是，巴扎罗夫居然“脸

红了”。

屠格涅夫是集诗人、山水画家于一身的作家。他的写景，别具一格，既是诗，又是画，令人叹服。《前夜》中察里津诺的湖光山色，令人心醉，威尼斯的秀美，更是使人历久难忘。

但他并不为写景而写景，他的目的非常清楚：写景是为了抒情，最终还是为了塑造人物的形象。同样的花草树木，山峦坡地，河川流水，到了作家的笔下，便会组成各种不同的图画，使人产生不同的联想。有人将他的写景特色概括为：“人走景动，景随情移，以景抒情，情景交融”，不无道理！

总之，《前夜》和《父与子》都是优秀的古典名著，确实值得一读。拉拉杂杂说了上面这些话，算是我对这两部作品的一点肤浅的认识，正确与否，还望读者指正。

李鹤龄写于岳麓山下
一九九五年五月三十日

目 录

前言	(1)
前夜	(1)
父与子	(191)
后记	(438)

(一)

一八五三年夏季一个最为炎热的日子，在离孔佐沃不远的莫斯科河岸边，在一株高大的菩提树荫下面的草地上，躺着两个年轻人。一个外表上看起来不过二十二三岁，高高的个子，黝黑的皮肤，长着一个有点弯的尖鼻子，高高的前额，宽宽的嘴唇上露着克制的微笑，仰天躺着，稍稍眯起一对不大的灰眼睛，若有所思地望着远方；另一个则俯卧着，两手托着他那长着鬃曲的浅黄头发的脑袋，也在望着远处的什么地方。他比自己的同伴年长三岁，但样子却显得年轻得多，他的胡子才刚刚露头，下巴颏上鬃曲着淡淡的绒毛在他红润的圆脸的细小线条中，在他温柔的栗色眼睛中，美丽、突出的嘴唇边和雪白的小手上，处处都露出一种可爱的稚气，有着某种动人的优雅。他身上的一切都散发出健康、幸福和愉快的气息，焕发着青春的活力：无忧无虑、过分的自信、骄生惯养和青春的美丽。他又是挤眉弄眼，又是微笑，又是晃头晃脑的，就像明知有人满怀喜悦地瞧着他的小孩子所做的那样。他穿一件类似于男罩衫的宽大白外衣，一块天蓝色的头巾缠着他细长的颈脖子，一顶皱巴巴的麦草帽胡乱扔在他身边的草地上。

与他相比较，他的同伴就显得像是一位老人了。从他笨拙的身躯，谁也不会想到他竟然心满意足，自觉心旷神怡。他很自然地躺着，他上尖下宽的大脑袋很不协调地连着他细长的脖子，就是他的手、紧紧裹在一件短黑衫里的躯体、他的一双长腿，活像蜻蜓的后小腿，膝盖突起，所有这些姿态都显得很不自在。尽管如此，你却不能不承认他是一位受过良好教育的人，在他整个“笨拙”的身躯上，处处都显露出“气度非凡”的痕迹。他的面孔并不漂亮，甚至有点滑稽可笑，但却表现出他是惯于思考的，而